各有关部门、学院、研究机构：

现将本通知发给你们，请根据文件精神，做好申报工作。课题申报时间分两次，校内受理截止时间分别是2021年6月11日前和2021年10月26日

联系人：许梦倩  86873867  15705869181

电子邮箱：hdskl@hdu.edu.cn

                                   人文社科处

                                 2021年4月30日

关于组织开展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共同富裕”专项课题研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为广泛动员全省社科界围绕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开展深入研究，积极发挥思想库、智囊团作用，推出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共同富裕”专项课题研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方向

1.共同富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2.浙江推进共同富裕的基础条件、面临问题与关键路径研究；

3.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基本特征和目标指标体系研究；

4.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重大抓手、推进机制研究；

5.浙江进一步激发经济活力、夯实共同富裕物质基础的思路对策研究；

6.浙江率先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思路对策研究；

7.浙江高水平推进公共服务优质共享的思路对策研究；

8.浙江率先建立先富带后富机制、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思路对策研究；

9.浙江探索有利于推动共同富裕的财税制度改革的思路对策研究；

10.浙江促进人民群众精神普遍富有的思路对策研究；

11.浙江以数字化改革撬动社会领域整体性改革的思路对策研究；

12.浙江率先建立推动共同富裕的体制机制研究；

13.共同富裕的区域比较研究；

14.浙江共同富裕的具体实践和创新案例研究。

二、相关要求

1.研究者可根据选题方向，自行设计具体研究题目，在广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开展系统深入研究，撰写理论联系实际的高质量研究成果。

2.课题采取以成果申报的方式。包括2021年以来发表的学术论文或理论文章、获得省级领导批示的研究报告、未出版的著作书稿等，经专家评审后立项为省社科规划课题。课题申报时间分两次，分别是2021年6月15日前和2021年10月底前。申报时请填写《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表（研究成果类）》并附纸质申报成果一式6份。

3.共同富裕的咨政要报（决策参阅件，3000字左右）请以电子稿形式发至省社科联规划处邮箱（[zjssklghc@163.com](mailto:zjssklghb@vip.163.com)，邮件主题格式为“共同富裕+要报投稿+单位+姓名”）。省社科联《浙江社科要报》将设立“共同富裕专刊”并全年接收投稿。稿件被编印并获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的，立项为省社科规划课题，结题时须提交完整的研究报告。

4.有在研省部级及以上社科课题的可以申请“共同富裕”专项课题，但每位申请人一年最多只能立项1项省社科规划课题。

省社科联规划处联系人：徐达；联系电话：0571-87050491；通讯地址：杭州市密渡桥路51-1号省行政中心二号院省社科联规划处517室（邮政编码：310003）。

 附件：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表（研究成果类）

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2021年4月27日